

# 枣庄市民政局

枣民函〔2025〕92号

签发人：王洪燕

## 枣庄市民政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5年，市民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部署要求，不断推动民政领域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是加强理论武装。完善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持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第一议题”学习、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和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自觉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到民政法治建设全过程各方面。二是坚持以上率下。局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民政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分管工作，严格履行

法治建设职责，形成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靠上抓、科室单位负责同志具体抓的工作机制，有效推动民政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开展。三是统筹谋划部署。坚持将法治政府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纳入全市民政工作重点任务，加强跟踪督导，实行挂图作战，推动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提升民政工作法治化水平，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支撑。

(二) 强化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提升行政执法能力。梳理细化权责清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研究明确 104 项权力事项名称、事项类型、履职依据、具体职责等内容，加强动态管理，确保依法行政。建强行政执法队伍，严格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目前市民政局机关 17 人取得行政执法证件，执法队伍不断壮大；举办行政执法专题培训，邀请市司法局专家授课，不断提升行政执法人员能力素质。二是组织开展专项治理。紧盯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和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等方面问题，扎实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持续开展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治理工作，组织行业协会商会签订诚信自律承诺书，12 家行业协会商会通过会费减免、降低会费和为行业争取帮扶政策等形式，减轻企业负担 879.91 万元。三是加强重点领域监管。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全市累计抽查检查养老服务机构、殡葬服务单位、社会组织、福利机构等 100 余家，发现并解决问题 10 余个。探索“非现

场监管”，依托枣庄市养老机构安全生产预警平台，运用智慧燃气探测报警系统、智慧消防用水预警系统、智慧独立烟感预警系统等 6 大预警模块，开展养老机构线上巡检工作，实现全市 106 家养老机构全覆盖实时监管。

（三）紧盯群众需求，不断提升依法履职质效。一是民生兜底保障坚实有力。建立救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提醒机制，累计发放救助资金 9.5 亿元。出台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实施细则，认定刚性支出困难家庭 273 户 725 人，认定人数居全省第 1 位。强化动态管理，保障低收入人口 8.94 万人，覆盖率 2.35%，居全省第 5 位。发展服务类救助，建立服务类救助监管平台，打造多维监管模式，为 8000 余名困难群众提供专业服务 32 万余小时。争取改革试点落地，2 个区入选全国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和防止返贫致贫帮扶政策衔接并轨试点。实施助学工程，为 996 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和困境儿童给予教育资助。二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发布枣庄市基本养老服务清单（2025 版），细化 28 项服务项目具体内容和标准，明确 12 个部门基本养老服务责任。实施向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发放养老服务消费补贴项目，累计发放养老服务消费券 1.24 万张、补贴金额 432 万元。持续办好老年人“一餐热饭”，新增爱心食堂 30 处，打造优质服务爱心食堂示范点 22 处，推动全市 218 处爱心食堂规范长效运营。优化养老服务供给，打造“暖心洗衣房”服务点 22 个，新增护理型床位 1153 张，为 2513 名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提供居家上门服务，为 6 万名特殊困难老年人赠送人身意外伤

害保险。三是基本公共服务提质增效。深化丧俗改革，推动3家殡仪馆改制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在省级大赛获评一等奖、三等奖各1个。推动“婚俗+经济”，成立全市首家婚俗文化产业协会，举办首届婚俗博览会，让“甜蜜经济”成为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推进“乡村著名行动”助力乡村振兴，承办全国“乡村著名行动”现场推进会、《山东省地名管理条例》立法调研座谈会，新命名乡村地名3387条，维护设置地名标志8600余个，新增二维码智慧路牌1680个。开展“慈心一日捐”活动，全省“善行齐鲁与爱同行”数字慈善节期间，募集资金808万元、居全省第4位，连续4年增幅25%以上。

## 二、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理论学习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有的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度和持续性不足，没有静下心来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没有深刻理解、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导致在实际工作中运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提升。

(二)依法行政质效需要进一步提升。面对殡葬服务、养老服务、社会组织管理等领域存在的问题，行政执法意识和执法能力有待增强，跨部门综合监管制度机制还不够完善。“鲁执法”平台推广应用力度有待加大，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不够规范，对民政领域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理解不透彻、把握不精准。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融合不够深入，法治为民实效有待提升。

(三) 普法宣传成效需要进一步增强。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不够有力，对普法工作计划和普法责任清单落实情况缺乏有效监督，导致有的领导干部普法责任意识不强，普法宣传方式不够丰富、影响力不够大。民政法规政策多而细，服务对象情况特殊，传统宣传手段作用不突出，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惠民政策宣传不够深入，普法宣传针对性有待加强。

### 三、2025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 坚决扛牢法治建设政治责任。一是强化学习提质效。自觉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将其作为中心组学习和个人自学的“必修课”，增强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思想行动自觉，发挥示范表率作用，引导党员干部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是强化部署促落实。坚持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研究制定《2025年民政法治建设工作要点》《2025年枣庄市民政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推动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三是强化监管促规范。完善内部监督制度，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局属单位负责人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民政法治建设；带头执行领导干部不得干预司法、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相关制度，自觉维护司法权威。

(二) 持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水平。一是深入推进政策

**创制。**围绕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重点领域，推动出台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养老服务消费补贴等政策措施，认定刚性支出困难家庭 273 户 725 人、认定人数居全省首位，累计发放养老服务消费券 1.24 万张、补贴金额 432 万元。**二是规范涉企执法行为。**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实施方案，扎实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推广“鲁执法”平台应用，增强依法行政意识，全面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三是办好法治为民实事。**聚焦老年人群体公共法律服务需求，精心打造“法护桑榆 情暖市中”品牌，经验做法入选全省第二批“法律服务 助老护老”优秀典型案例。**四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谋划开展“阳光民政 邀您同行”政府开放月活动，推动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38 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通过市民政局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发布信息 550 余篇。

**（三）广泛开展民政普法宣传教育。**一是健全普法工作机制。推动完善“清单式推进”机制，研究制定普法工作计划和普法责任清单，明确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重点领域任务，把普法责任细化到每个科室、每个岗位。二是开展特色普法活动。统筹谋划“敬老月”系列宣传活动，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宣传贯彻力度，举办全市“敬老月”活动启动仪式，联合老龄委成员单位开展 6 个专题 24 项特色活动 869 场，营造敬老爱老助老文明风尚；紧盯“5·20”“七夕节”等登记高峰，宣传新《婚姻登记条例》，实行“全国通办”且新人免提交户口簿，自新《婚姻登记条例》实施

以来，办理结婚登记 9163 件。三是创新普法宣传载体。聚焦申请救助困难群体，健全“政策赶大集”制度，推广“困难群众救助·集中帮办日”活动，将社会救助咨询受理窗口由服务大厅搬到田间集市，全市开展活动 350 余场，接受业务咨询 4000 余人次，把惠民政策送到群众身边。

#### 四、2026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在加大理论学习力度上下功夫。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加强民政法治建设的内在迫切需要，用好“第一议题”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最新论述，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深入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牢牢把握蕴含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提高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工作的能力。

（二）在提升依法行政质效上下功夫。聚焦殡葬服务、养老服务、社会组织管理等重点领域，引导党员干部增强行政执法意识和执法能力，健全跨部门综合监管制度机制，堵住监管漏洞，消除风险隐患。大力推广应用“鲁执法”平台，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着力落实民政领域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确保行政执法决定精准规范。坚持将法治建设贯穿民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着力提升老龄养老、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治理工作水平，促进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三）在增强普法宣传成效上下功夫。严格落实“谁执

法谁普法”责任制，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研究制定2026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和普法责任清单，加强督导调度，压实普法责任，推动普法宣传走深走实。用好枣庄民政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积极宣传普法经验做法，让普法宣传更加深入群众，提升民政法治影响力。突出清明节、儿童节、重阳节、中华慈善日等重点时间节点，创新宣传方式方法，加大民政相关法律和政策法规普法宣传力度，提升群众知晓度获得感。

##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

